

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万头奶牛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书

编制单位：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一〇年九月



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万头奶牛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书

编制单位：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一九年九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6
3.3 查阅情况	1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2
7 其他	12
8 诚信承诺	12
9 附件	12

1 概述

为加快畜牧业向规模化、集约化和标准化方式转变，增强畜牧业疫病防控能力，发展规模化养殖业成为今后畜牧业发展的趋势。为此，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决定投资 55074.08 万元，在邢台市威县章台镇掌史村东实施“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万头奶牛场项目”，项目主要建设牛舍、挤奶厅、干草棚、精料库、青贮窖、办公区等主体设施，给排水、供热、供配电设施及生活、办公等辅助设施，配套建设粪污处理等其他附属设施；该项目实施后，年存栏奶牛 14000 头，年产生鲜奶 97090 吨。该项目已由威县行政审批局备案(威审投资备字[2019]70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一条规定，“对环境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举行论证会、听证会，或者采取其它形式，征求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的意见”。同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规定，“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为此，在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我单位对评价范围内的居民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工作，调查形式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48 号)、《关于贯彻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范环评文件审批的通知》(冀环办发[2018]23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 号)有关规定进行。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委托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环评，第一次信息公示为环评单位接受我单位环评委托后 7 天内，向公众进行信息公示，我单位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在威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项目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公示信息内容见表 1。

表 1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关于贯彻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范环评文件审批的通知》（冀环办发〔2018〕23 号）的有关规定，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应按照相关要求要求进行公众参与，本次为第一次信息公示，主要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名称：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万头奶牛场项目

项目选址：河北省邢台市威县章台镇掌史村

项目性质：新建项目

建设内容及规模：主要建设牛舍、挤奶厅、干草棚、精料库、青贮窖、办公区，配套建设粪污处理等其他附属设施。项目建成后引进 8000 头高产奶牛组建基础群，采用先进人工授精技术进行良种扩繁，正常年养殖规模 14000 头，项目占地 1538 亩，总建筑面积 237392.3 平方米，总投资 55074.08 万元。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硕

联系方式：13383231699

邮箱：13383231699@163.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名称：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程高举、刘志远

联系方式：0311-66855762

邮箱：zlhbys@163.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Zd3g6iFFF6osQemW8GoDCA>（提取码：oc86）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或反馈意见。

2.2 公开方式

第一次信息公示采取网络公示的公开方式。

2.2.1 网络公开

我公司于2019年7月15日将第一次信息公示内容在威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开。网络公开情况见图1。



图1 第一次信息公示情况

2.2.2 公众意见情况

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万头奶牛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万头奶牛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后，我单位将《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万头奶牛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对评价范围内公众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2019年8月15日至2019年8月28日，共10个工作日。公众参与调查范围见表2，公示内容见表3。

表2 公众参与调查范围一览表

序号	敏感点	序号	敏感点
1	掌史村	12	翟庄村
2	东赵庄村	13	章华堡村
3	孙尹庄村	14	宋庄村
4	西张躬村	15	东章华村
5	中张躬村	16	西章华村
6	东张躬村	17	南章华村
7	北亭上村	18	潘固村
8	西徐家庄村	19	东柏悦村
9	南徐家庄村	20	东里村
10	东范家庄村	21	西里村
11	章刘村	—	—

表 3

第二次信息公示内容

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万头奶牛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河北省环境保护公众参与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将“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万头奶牛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内容”的有关事项向公众告知如下:

一、项目名称和工程概要

项目名称: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万头奶牛场项目

工程概要:项目位于邢台市威县章台镇掌史村东,主要建设牛舍、挤奶厅、干草棚、精料库、青贮窖、办公区等主体设施,给排水、供热、供配电设施及生活、办公、油库等辅助设施,配套建设粪污处理等其他附属设施;项目建成后年存栏奶牛 14000 头,年产生鲜奶 97090 吨。

二、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网络下载,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jI4KwQR7LTGAP2QLfFd3xw> 提取码:ba6e

2、向建设单位索要纸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索要方式见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主要事项

征求评价范围内所有敏感点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接受公众的监督,以便完善工程环保治理措施。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打电话、写信、发邮件、填写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8bwDhPR3Gvbl-SJt_5J4ow 提取码:jtwu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建设单位: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邢台市威县章台镇掌史村

联系人:李硕

联系方式:13383231699

邮箱:13383231699@163.com

六、公示起止时间

公示起止时间:2019 年 8 月 15 日~2019 年 8 月 28 日,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本次公示主要内容和时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

3.2 公开方式

本次公开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进行了网络公开、报纸公开、张贴公告等方式进行了公开。

3.2.1 网络公开

我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至2019年8月28日,将第二次信息公示内容在网站进行公开。网络公开情况见图2。



图2 网络公开情况

3.2.2 报纸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本次报纸公开选择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牛城晚报》上进行报纸公开,见图3。





图3 报纸公开情况

3.2.3 张贴

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将第二次信息公示内容在评价范围内受影响村庄的村委会信息栏进行张贴公开，公开时间为 2019 年 8 月 15 日至 2019 年 8 月 28 日，共 10 个工作日。张贴情况见图 4。







图 4 第二次信息公示情况

3.3 查阅情况

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万头奶牛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期间，在我单位设置征求意见稿查阅处，公示期间未有公众前来查阅。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未存在公众质疑性意见，因此未进行其他公众参与情况调查。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众未对本项目提出意见，因此没有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项目报批前再开展此项工作。

7 其他

本次工作相关资料均在建设单位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万头奶牛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参工作开展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我单位将公众工作进行汇总，并编制完成了《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万头奶牛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书》。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万头奶牛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书》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乐源君康牧业威县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19年9月18日



9 附件

无